

專文十三：評析

評析人：廖鳳玟¹（臺北教育大學兼任講師）

日期：2015/11/30

《文化不缺席的未來》計畫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之評析

於 2013 年由全球許多區域性和公民社會等組織所發起的《文化不缺席的未來》（The Future We Want Includes Culture）計畫，不僅敦促人們更加理解到「文化之價值與其影響之重要性」，同時提出將「文化」納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決議的主張。這個全球超過 900 個組織以及上千位來自 120 個不同國家的公民聯署的《文化不缺席的未來》全球性計畫，啟動了在國家的永續發展中，文化與經濟、社會、環境應該扮演同等重要的角色與地位的觀點和視野。

文化缺席的《永續發展目標》，國家能永續發展嗎？

「文化」在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所包含 17 項目標（Goals）及 169 項細項目標（Targets）中，只明確出現於 4-5 處，此顯然有所不足，呈現出文化缺席的現象。這個由聯合國主導的《永續發展目標》，領航著全球與各國的未來發展方向，具有趨勢指標功能。續由第 70 屆聯合國大會（UNGA 70）會議中，於 2015 年 9 月 25 至 27 號在紐約舉辦特別高峰會討論永續發展議題，並且通過《改變世界：2030 永續發展策略》決議文件。

¹律師、全國性社團法人臺灣文化法學會秘書長、全國性社團法人臺灣文化政策研究學會監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兼任講師（文化治理與政策專題、媒體與法律等）、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藝術管理與文化政策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文化不缺席的未來》全球性計畫，就特別論述「文化」在人類、國家、社會等永續發展中的價值性與影響性，既凸顯出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中文化的**缺席**，也指出其對「文化之價值與其影響之重要性」不夠理解和重視。此表徵出，在過往之文化的缺席，故而我們需要一個文化不缺席的未來之意涵。

《永續發展目標》僅關注經濟、社會、環境三大議題，但《文化不缺席的未來》計畫，為「文化」設立全新的全球策略的地位。這也是史上首次聚集群眾與公民社會、提倡「文化」在永續發展中舉足輕重的聯合發聲。

《文化不缺席的未來》與我國現況之連結、反思與對應

從《文化不缺席的未來》計畫，來反思台灣現況及可借鏡之處，整體而言，國內也呈現文化缺席狀況，且不僅是在國家的永續發展上，即使在文化政策與文化法規等面向也欠缺此文化不缺席的前瞻性思維。以下分為兩面向來說明；除針對我國文化缺席現象扼要分析外，也論述《文化不缺席的未來》在國內如何實踐。

一、我國文化缺席現象的分析歸納

在國內的永續發展，要談到兩個重要的政府機關組織；一是民國 86 年設置的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永續會），將「永續發展」建構在「環境保護、經濟發展及社會公義」三大基礎之上，為行政院的任务編組性的組織，是目前相應於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之永續發展行動計畫的主責機關。另一個是成立於 102 年的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發會），辦理國家政策發展之規劃、協調、審議、資源分配業務。這兩個組織，如果從《文化不缺席的未來》計畫來看，顯然對於文化是忽略的。

主責國家永續發展計畫的永續會，在組織架構上根本沒有相關文化性的工作分組。²雖然永續發展政策綱領中，列有文化多樣性，但是在實際執行上卻是缺席，例如在永續發展指標系統建立與評量結果上，沒有文化面向。³

國發會雖然在其掌理事項的相關規定上，明列有文化與族群發展政策之資源分配協調及審議，但是在實際執行上，國發會比較關注於文化創意產業的發展，且較重視其經濟市場的效益面向。屬於文化價值面向的政策或是資源，國發會似乎未有所關注或是經營。

此外，對於國家永續發展中，文化缺席之事，主責文化的文化部，⁴未見發聲或是主張、聲明，強調文化應在國家永續發展上扮演重要的功能和地位。相應於《文化不缺席的未來》計畫，顯然，文化並列於經濟、社會、環境等三大議題，形成國家永續發展中不可缺席者，此觀點尚未出現在國內的政府機關組織與執行。

以上從組織架構與法定任務來分析，也就不難理解到，為何國內舉凡遇到經濟開發問題，文化通常是被忽略和被犧牲，同時，文化議題也比不上社會、環境等議題等被關注與重視，因為文化根本不在國家永續發展計畫之中。長久下來，我國顯然要朝向文化缺席的未來發展。

² 根據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其組織架構如下：(一)永續願景工作分組(二) 國土資源工作分組(三)資源與產業工作分組(四)生物多樣性工作分組(五)生活與生產工作分組(六)國際環保工作分組(七)健康風險工作分組(八)永續教育工作分組。

³ 永續會所建置的永續發展指標系統建立與評量結果，以環境、節能減碳、國土資源、生物多樣性、生產、生活、科技、城鄉文化、健康、福祉、治理、參與等 12 個面向指標評量，其中城鄉文化、治理、參與，細查其內容，其實與文化並不相關。

⁴ 101 年 5 月 20 日文建會改制為文化部，重要的功能是能營造豐富的文化生活環境，激發保存文化資產意識，提昇國民人文素養，讓所有國民，不分族群、不分階級，都成為臺灣文化的創造者與享用者，展現臺灣的文化國力。

二、如何實踐《文化不缺席的未來》

《文化不缺席的未來》這個全球聯合的主動性計畫，既是未來的趨勢，也共同為促進「文化」在發展策略中重要性的發聲、論述與行動。國內可以參酌計畫成員所擬定相關辦法來達成目標的建議：例如共同監督、提升能見度、匯聚地方、國家、區域等各種觀點，擬定將文化面向列入國家發展計畫、國際企業機制策略、以及施政結果當中。提供實證性的研究與指標來強調文化與永續發展之間的關聯，發展可靠而全面的指標來準確評斷文化相關目標執行成果，設計出文化指標以及建置相關資訊設備，以提供更優良的質化與量化結果，展現文化在永續發展中的重要性。國內需要連結全球關注文化發展者，不管是個人或是團體，持續合作，以共同創造一個文化不缺席的未來。

此外，國內在文化政策與文化法規應關注於永續發展面向上，強調文化與經濟、社會、環境應該扮演同等重要的角色與地位，並且以此為努力的方向，重新調整相關文化政策的擬定；例如文化價值與影響評估的計畫。在文化法規面向，重新調整修正不合時宜的相關法令，以朝向國家永續發展的理念來周延化文化法規的未來發展。其他相關法規面向；例如都市計畫法，應納入文化與經濟、社會、環境相同重要的觀點，昔日都市計畫中忽略文化的考量者，應該把文化納入，重新修正有關的計畫，而非因急於開發而排擠文化，或是再犧牲文化。

總之，只有當我們理解到「文化之價值與其影響之重要性」，將「文化」納入國家的永續發展目標與計畫之中，透由文化政策、文化施政與文化法制，賦予「文化價值」地位與資格，視文化與經濟、社會、環境同等重要，那麼，我們才能擁有文化不缺席的未來。